

北京物业管理行业协会文件

北京物协文〔2024〕27号

关于举办2024年北京市建筑业职业技能大赛

物业管理师竞赛的通知

为进一步加强新时代首都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营造“以赛促学、以赛促训、以赛促评、以赛促建”良好氛围，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定于今年举办北京市第六届职业技能大赛，其中涉及住房城乡建设领域相关工种职业技能赛事由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主办，物业管理师竞赛由北京物业管理行业协会承办。依据《关于举办北京市第六届职业技能大赛的通知》（京人社能字〔2024〕50号）（附件1）《关于举办2024年北京市建筑业职业技能大赛的通知》（京建发〔2024〕132号）（附件2）等文件要求，为做好报名及参赛工作，确保赛事的公平、公正、公开，现将具体报名事宜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北京市物业服务行业党委、北京物业管理行业协会和北京中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首开城市运营服务集团有限

公司、长城物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物业管理分公司三家物业服务行业二级党委书记单位成立 2024 年北京市建筑业职业技能大赛物业管理师竞赛（以下简称“竞赛”）组委会，组建考务和赛务团队，制定技术文件，组织初赛、复赛、决赛等。

二、竞赛安排

（一）竞赛项目

物业管理师

（二）报名条件

参赛选手应为 16 周岁以上(2008 年 1 月 1 日以前出生)，法定退休年龄以内，且在本市学习或工作满 1 年以上人员。

（三）报名方式

此次竞赛报名工作由北京市物业服务行业党委、北京物业管理行业协会指导各区物业服务行业党委、物业协会组织各物业企业报名参赛。

（四）时间安排

1. 报名：即日起至 5 月 15 日（为确保报名成功，请尽量提前报名）。请各物业企业于 5 月 15 日 24:00 前登录北京市职业技能鉴定网上报名系统

（<http://fuwu.rsj.beijing.gov.cn/jsdanwei/main>）

（系统操作手册详见附件 3），注册单位信息并提交本单位报名人员信息（注：系统上传照片统一为白底证件照）。

2. 竞赛阶段：初赛时间为 6 月；复赛时间为 7-8 月；决赛时间为 9-10 月；总结阶段为 10-11 月。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郑宁 崔雅静

联系电话：63397860 63396255

三、技术标准

此次竞赛按照不低于《物业管理师国家职业标准（2023 版）》四级、三级、二级技术要求和北京市职业技能竞赛试题编制要求命制初赛、复赛、决赛试题和相关技术文件。

竞赛包括理论知识和技能操作两部分，理论知识成绩占总成绩的 30%。技能实操成绩占总成绩的 70%。

竞赛名次按总成绩排名，无并列名次；如总成绩相同，按照技能操作成绩优异者排名优先原则执行。评定成绩一次有效，不予补考。

四、竞赛形式

竞赛分为：初赛、复赛、决赛三个阶段。

1. 初赛为理论知识+物业典型案例分析。

2. 复赛为理论知识+物业典型案例分析。

3. 决赛为理论知识+技能操作。

各阶段晋级比例不超过 30%。

五、奖励政策

（一）金牌、银牌、铜牌和获奖证书。对各竞赛项目决赛获得前3名的选手，由大赛组委会颁发金、银、铜牌；对决赛前10名选手，颁发获奖证书。

（二）职业技能等级。按照《关于进一步做好北京市职业技能竞赛选手核发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工作的通知》（京职技鉴发〔2023〕1号），对符合规定的获奖选手核发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三）第三届全国职业技能大赛北京集训队。符合条件的全国职业技能大赛项目和世界技能大赛项目比赛前三名选手入选第三届全国技能大赛北京集训队。集训项目以第三届全国技能大赛最终确定项目为准。

（四）其他奖励。取得一级、二级、三级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或各项目个人决赛前十名选手，且持有工会会员互助服务卡的北京市工会会员，纳入北京市总工会在职职工职业发展助推计划；各项目决赛第一名选手教练组长和选手派出单位，由大赛组委会颁发传承奖和优胜奖；符合条件的获奖选手优先推荐“北京市有突出贡献的高技能人才”“享受北京市政府技师特殊津贴人员”“北京市三八红旗奖章”“北京青年五四奖章”“首都最美巾帼奋斗者”等表彰评选项目；对参赛人数多、比赛质量高、宣传力度大竞赛项目，由大赛组委会向竞赛主办单位颁发优秀组织奖。

(五)在《关于举办北京市第六届职业技能大赛的通知》(京人社能字〔2024〕50号)表彰内容的基础上,为鼓励表彰先进,树立优秀典型,还将增设以下表彰内容:

1. 个人奖

参加复赛的选手,理论知识和技能操作两部分竞赛成绩均合格者,经市住房城乡建设委按有关资格条件审核认定后,核发三级(高级工)职业技能证书。参加决赛的选手,理论知识和技能操作两部分竞赛成绩均合格者,经市住房城乡建设委按有关资格条件审核认定后,核发二级(技师)职业技能证书。

2. 团体奖

大赛对参赛企业设优秀团体奖,对进入决赛前10名选手所在单位颁发优秀团体奖。属于物业企业的,在标杆企业选树、示范项目创建、最美物业人评选中加分。

3. 组织奖

对赛务组织表现良好的竞赛承办单位和个人颁发优秀组织奖和优秀个人奖。

附件1:《关于举办北京市第六届职业技能大赛的通知》(京人社能字〔2024〕50号)

附件2:《关于举办2024年北京市建筑业职业技能大赛的通知》(京建发〔2024〕132号)

附件 3：竞赛系统报名手册

